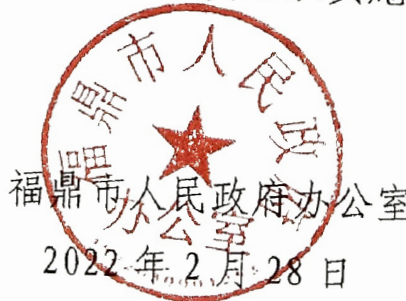


# 福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鼎政办〔2022〕10号

## 福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福鼎市 “十四五”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专项规划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龙安管委会，市直有关单位：  
经市政府同意，现将《福鼎市“十四五”卫生健康事业发展  
专项规划》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此件主动公开）

---

市直有关单位：

市委宣传部、编办，卫健局、发改局（科技局）、工信局、公安局、民政局、人社局、自然资源局、教育局、住建局、农业农村局、生态环境局、商务局、文体和旅游局、应急局、市场监管局、城市管理局、医保局、妇联、残联、计生协会、红十字会、总医院。

抄送：市各套班子办公室，市法院、检察院，太姥山管委会、福鼎工业园区管委会。

---

福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2月28日印发

---

# 福鼎市“十四五”卫生健康事业发展 专项规划

福鼎市人民政府

2022年2月

# 目 录

引 言.....	5
第一章 “十四五” 卫生健康发展背景.....	6
第一节 发展与成就.....	6
第二节 挑战与机遇.....	10
第二章 “十四五” 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定位.....	12
第一节 指导思想.....	- 11 -
第二节 基本原则.....	- 12 -
第三节 发展目标.....	- 13 -
第三章 牢固树立健康理念，实施健康中国战略.....	- 15 -
第一节 聚焦健康五大工程，推进健康福鼎建设.....	- 15 -
第二节 聚焦健康细胞培育，打造福鼎新生态.....	- 16 -
第三节 聚焦健康特色服务，发展大健康产业.....	18
第四章 突出防疫能力建设，筑牢公共卫生体系.....	- 18 -
第一节 强化综合能力，提升疾病防控救治水平.....	- 18 -
第二节 全面提升能力，健全卫生应急处置体系.....	21
第三节 注重医防融合，促进防治并重发展.....	- 24 -
第五章 完善生命周期管理，提高全民健康水平.....	27
第一节 实施重点疾病防控，降低疾病发生率.....	27
第二节 健全妇幼健康体系，提升妇幼服务能力.....	30

第三节	加强老年人健康服务，推进健康老龄化.....	33
第四节	强化全行业综合监管，维护系统安全稳定.....	35
<b>第六章</b>	<b>推动区域整体发展，增加医疗服务供给.....</b>	<b>37</b>
第一节	深化医改工作，推动医共体稳健运行.....	- 36 -
第二节	优化资源配置，完善医疗服务供给体系.....	41
第三节	夯实基层网底，改善基层卫生服务水平.....	44
<b>第七章</b>	<b>加强支撑能力建设，夯实持续发展基础.....</b>	<b>- 45 -</b>
第一节	推动数字卫生健康发展.....	46
第二节	推动新时代中医药高质量发展.....	49
第三节	加大卫生人才队伍建设力度.....	52
第四节	实施项目带动战略.....	54
<b>第八章</b>	<b>实施保障.....</b>	<b>- 55 -</b>
第一节	加强政治引领.....	56
第二节	加强法治建设.....	56
第三节	加强督导评估.....	57

# 引 言

“十四五”时期是福鼎在新的起点上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超越、开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的关键五年，也是我市卫生健康事业全面提升、快速发展的重要阶段，正确把握福鼎市社会经济发展形势，科学编制和有效实施《福鼎市“十四五”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专项规划》，构建完善公共卫生体系，提升健康服务质量和水平，满足群众健康需求，对于福鼎市主动融入宁德市“一二三”发展战略，落实“三抓两创”机制，进一步提升城市能级，实现“再造一个新福鼎”的总目标具有重要意义。

根据《关于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加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的意见》《福建省“十四五”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专项规划》《宁德市“十四五”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专项规划》《“健康福鼎 2030”行动计划》等文件精神，结合福鼎市卫生健康工作实际，制定本《规划》。本《规划》是“十四五”时期推进福鼎市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行动纲领，也是制定公共健康政策、安排重大投资项目，引导社会力量卫生健康相关事业的重要依据。

本《规划》基期为 2020 年，规划期为 2021 - 2025 年。

# 第一章 “十四五” 卫生健康发展背景

## 第一节 发展与成就

“十三五”时期，在福鼎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卫生健康系统持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大力度补齐短板，增强医疗服务能力，提升公共卫生服务水平，卫生健康事业各方面取得积极成效，人民健康水平得到一定提高。

——城乡居民健康水平持续提高。十三五以来福鼎市人均预期寿命逐步提升，居民健康素养水平达 21.4%，婴儿死亡率 1.87‰、孕产妇死亡率 16.7/10 万、5 岁以下儿童死亡率 2.21‰。居民主要健康指标继续保持在全宁德平均水平以上。

——医疗卫生资源总量持续增加。2020 年，全市医疗机构床位总数 2261 张，每千人口医疗机构床位数 4.08 张。全市医疗机构执业（助理）医师 2.26 人，每千常住人口注册护士 3.25 人。

——医疗服务能力和质量持续提升。新开展临床新技术新项目 40 项，已培育或建成 8 个市级临床重点专科项目，入选福建省县级医院临床重点专科建设项目 5 个，成立 5 个名医“师带徒”工作室、1 个全国名老中医工作室。建成心电、消毒供应、影像、病理、检验和远程六大中心。全市 13 个基层卫生院建有中医馆。

——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持续深化。现代医院管理、分级诊疗、全民医保、药品供应保障、综合监管等五项制度建设取得新突破，县域紧密型医共体建设扎实推进，2019年被确定为国家县域紧密型医共体试点县，医药卫生体系整体效能持续增强。市医院在全国县级医院百强排名上升至第55位，2019年被确定为现代医院管理制度试点单位，多项医改指标走在宁德前列。

——公共卫生服务能力持续增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水平不断提高，人均补助提高到74元。2020年，每万人口全科医生达2.82人，每万人口精神科床位达5.16张。高血压患者和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分别达84.89%、88.18%。建立居民健康档案51.5万份，家庭医生签约41.34%。

——健康扶贫工作力度持续加大。实施大病救治、慢病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和精准叠加保险政策，建档立卡农村贫困人口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基本实现全覆盖。精准扶贫医疗叠加保险“第二道”补助的疾病种类从13种扩大到34种，211家一体化村所实现医保“村村通”。贫困村实现基本医疗服务全覆盖。

——营商环境持续优化。行政审批和服务事项压缩至法定时限的85.65%，“一趟不用跑”和“最多跑一趟”事项提高到96%。2020年，审批窗口年度满意率100%，零投诉，连续三年获得“星级服务窗口”。组织开展医疗乱象专项整治行动，进一步净化医疗服务环境。



经过“十三五”时期的发展，全市卫生健康事业综合实力迈上了新的台阶，为“十四五”再发展奠定了雄厚的基础，但也必须清醒认识我市卫生健康工作中的诸多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一是**医疗服务供给侧结构性矛盾依然突出，医疗服务体系不健全的现状未得到根本扭转。优质医疗资源总体不足和配置布局失衡并存，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水平总体较低。**二是**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能力有待提高，公卫资源配置存在较大的缺口，管理体制、运行机制和功能定位需要进一步明确，医防协同整合亟需加强。**三是**医疗、医保、医药联动改革有待深化拓展，现代医院管理体制、分级诊疗体系、医务人员人事薪酬制度改革仍处于起步阶段。**四是**“大卫生、大健康”格局还未真正建立，健康服务供给距离人民满意差距较大。社会对大健康观念及生命周期质量的认识还未完全转变，健康生活方式尚未普及，居民健康素养亟待提高。

表 1 “十三五”规划目标完成情况表

指标名称	单位	2015 年		2020 年		2020 年计划 指标	指标达标情 况
		宁德	福鼎	宁德	福鼎		
一、健康促进							
1. 婴儿死亡率	%	4.15	2.99	3.02	1.87	7 以下	达标
2. 孕产妇死亡率	1/10 万人	12.7	9.96	11.86	16.7	16 以下	未达标
二、卫生资源发展指标							

3. 每千人口医疗机构床数	张	4.57	3.7	4.72	4.08	5.2-5.8	未达标
4. 每千人口执业（助理）医生数	人	1.77	1.97	2.07	2.26	2.2	达标
5. 每千人口注册护士数	人	2.35	2.54	2.68	3.25	2.9	达标
6. 每千人口公共卫生人员数	人	0.73		0.421	0.3	0.83	未达标
7. 每万人口全科医生数	人	1.25	1.68	2.07	2.82	2	达标
三、医疗保障							
8. 城乡居民参保率	%	99.99	99.99	--	--	98 以上	-
9. 城乡医保政府补助标准	元	380	380	--	--	720	-
10. 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报销比例（新农合）	%	63.9	61.1	--	--	75 左右	-
11. 住院费用实际报销比例（新农合）	%	41.5	44.59	53.27	--	50	-
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12. 县域内就诊率	%	61.1	84.56	67.33	75.21	90	未达标
13. 公立医院药占比	%	44.42	37.8	30	31.33	30	达标
14. 社会资本床位数占比（占医院比例）	%	6.1	8.4	-	9.28	25	未达标
15. 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率	%	25	30	-	41.34	30	达标
五、疾病预防控制							
16. 艾滋病病毒感染人数控制	万人	0.08	0.01	0.18	0.02	0.02	达标
17. 发现并治疗肺结核患者	万人	0.72	0.13	0.56	0.11	0.09	达标
18. 适龄儿童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	99.7	95	99.78	96.88	95 以上	达标
19. 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	%	78.44	69.63	75.86	84.89	80	达标

20. 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	%	74.64	73.16	76.57	88.18	80	达标
21. 重性精神疾病患者管理率	%	88.58	79.65	93.44	96.25	90	达标
六、计划生育							
22. 期末总人口规模（常住）	万人	363.0	59.43	317.68	55.31	65	-
23. 人口年平均出生率	‰	15.69	14.92	12.96	9.77	20左右	达标
24. 年平均自然增长率	‰	9.13	7.87	6.14	5.77	14以下	达标
25. 出生人口政策符合率	%	88.01	96.65	-	92.11	90以上	达标
七、卫生计生投入							
26. 人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	元	40	40	74	74	100	-

## 第二节 挑战与机遇

世界正处于百年未有之大变局，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使百年大变局加速演进。“十四五”时期，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将面临前所未有的战略机遇，也将面临前所未有的风险挑战。未来五年是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第一个五年，是福建省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超越的重要时期，也是宁德市实施“一二三”发展战略和福鼎市迎来湾区建设、“双循环”、深化改革，开启卫生健康新格局的多重机遇期，必将给推进健康健康福鼎建设，全面统筹疫后卫生健康新发展带来新的挑战。

### 一、新时代对卫生健康事业提出新要求

党的十九大明确了新时代党的卫生健康工作方针，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持把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将健康融入所有政策，把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为推动新时代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指明了方向。省、宁德市相应制定了《“十四五”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专项规划》，市委市政府印发《中共福鼎市委关于制定福鼎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进一步对福鼎市卫生健康事业提出了新要求。

## 二、新形势对公共卫生体系建设提出新任务

2020年初暴发的新冠肺炎疫情给人民健康和经济社会发展带来严重影响，当前新冠肺炎全球肆虐，预防和控制重大传染病疾病显得尤为重要。省委省政府要求强化底线思维，增强忧患意识，构建强大公共卫生体系，健全预警响应机制，全面提升防控和救治能力。福鼎作为福建“北大门”，在此次疫情防控中也暴露出公共卫生领域存在短板弱项，公共卫生体系建设相对滞后，应急队伍建设、设备装备和人员配备等与国家基本标准仍有差距，传染病资源配置不够均衡等问题。未来五年，在后疫情时期，落实落细各项常态化防控措施的同时，要进一步加快补短板、堵漏洞、强弱项，继续织密织牢“防护网”，切实保障公共卫生安全，为维护人民健康和经济社会发展保驾护航。

### 三、新需求对卫生健康发展带来新挑战

新时代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成为社会主要矛盾，人民对健康提出新需求，这对卫生健康机构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带来新挑战。同时，随着福鼎城镇化进程的加快，老龄化趋势的加剧，公共卫生服务需求的加强，卫生资源供需矛盾越发凸显。因此未来五年，迫切需要对全市医疗资源布局进行调整，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需不断深化，必须大力推进以治病为中心向以人民健康为中心转变，进一步加快城乡医疗卫生建设项目进程，加快建设医养结合试点项目，加快提升公共卫生服务、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履约质量，加大健康促进健康教育投入力度，努力提升居民健康素养水平，让大卫生大健康理念深入人心。

## 第二章 “十四五” 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定位

### 第一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新发展理念，全面践行新时代党的卫生健康工作方针，强化健康优先发展的战略，深入实施健康福鼎行动，推动“以治病为中心”向“以健康为中心”转变，全面加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坚持高质

量发展，以预防为主线，以健康服务供给为重点，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坚持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区域均衡布局，努力完善全生命周期健康服务，坚持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树立“大卫生、大健康”理念，加快形成有利于福鼎人民的健康生活方式、生产方式、经济社会发展模式和治理模式，努力开创福鼎市卫生健康发展新局面。

## 第二节 基本原则

**一、坚持以人为本，促进健康公平。**围绕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把解决好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反映最突出的健康问题作为卫生健康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以人民群众健康需求为导向，为人民群众提供优质卫生健康服务。

**二、坚持预防为主，促进防治协同。**围绕新时代卫生健康工作方针，坚持预防是最经济最有效的健康策略，增强忧患意识，时刻防范卫生健康领域重大风险，健全预警响应机制，全面提升防控和救治能力。

**三、坚持多元发展，促进资源优化。**营造平等参与、公平开放的卫生健康发展环境，注重政府与市场两手并用，注重卫生健康事业与健康服务产业协同发展，进一步优化卫生健康资源配置，提升发展质量和服务绩效。

**四、坚持依法治理，促进整体提升。**按照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的要求，进一步转变政府职能，强化法治思维和底线思维，运用法治方式，提高治理能力，加强舆论引导，提升卫生健康领域的综合治理能力和 service 管理水平。

**五、坚持改革协同，促进创新发展。**坚持改革、发展两手抓、两不误、相促进，按照高质量发展超越要求，全面推进医疗、医保、医药向“全联、深动”迈进；持续推进制度创新和服务模式转变，不断增强人民群众健康需求获得感，形成政府、社会、个人共同推进卫生健康发展的良好格局。

### 第三节 发展目标

到 2025 年，健康优先发展战略地位更加突出，“大卫生、大健康”发展理念融入所有健康政策，覆盖城乡居民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进一步完善，分级诊疗制度基本建成，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更加周全，重大疫情防控救治机制得到完善，防治协同、平战结合的公共卫生体系更加牢固，卫生健康资源进一步优化，新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基本建立，医疗服务质量和效率得到进一步提高，医疗卫生新科技与 5G 等信息化等技术充分利用，传统中医药事业快速发展并发挥重要作用，卫生健康发展方式与服务模式有较大转变，人民健康需求得到更好供给，身体素质进一步

增强。

——居民健康水平进一步提高。人均期望寿命持续提升，孕产妇死亡率、婴儿死亡率等控制在较低水平，慢性病发病率上升趋势得到遏制，重点传染病、严重精神障碍、地方病、职业病得到有效防控。居民健康意识得到提高，健康环境持续改善，全市居民主要健康指标保持在宁德市中上水平。

——公共卫生体系进一步完善。公共卫生领域突出短板基本补齐，公共卫生服务更加公平可及，重大传染病防控救治、公共卫生安全保障能力更加强大，体系完整、职能明确、协作顺畅、运行高效的公共卫生体系基本建立。

——医疗服务质量进一步提高。县域紧密型医共体建设稳步推进，医疗健康信息化、智能化水平不断提高，资源总量适度增加，各类医疗机构功能定位明确，资源利用更趋合理，城乡区域资源配置更趋均衡。基本形成适应居民多层次健康需求、上下联动、衔接互补的医疗服务体系。

——民众健康需求进一步满足。政府投入力度不断加大，筹资渠道更加多元，群众医药费用负担进一步减轻，个人卫生支出占卫生总费用比重持续下降。人才培养和发展体系持续完善，卫生健康行业岗位吸引力进一步增强。

表 2 “十四五”时期卫生健康发展主要指标

领域	指标名称	单位	2020年宁	2020年福	规划指标	宁德市	指标性质
居民健康水平	1. 人均期望寿命	岁	78.7	78.7	79.63	79.63	预期性
	2. 婴儿死亡率	‰	3.02	1.87	≤3	≤3	约束性



	3. 孕产妇死亡率	1/10 万	11.86	16.7	≤12	≤12	约束性
	4. 5 岁以下儿童死亡率	‰	3.53	2.21	≤4	≤4	约束性
卫生健康资源发展	5. 每千人口医疗机构床位数	张	4.72	4.08	5.8	6.2	预期性
	6. 每千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	人	2.07	2.26	2.75	2.75	预期性
	7. 每千人口注册护士数	人	2.68	3.25	3.74	3.74	预期性
	8. 每万人口中医类医院床位数	张	-	-	6.3	6.3	预期性
	9. 每万人口中医执业（助理）医师数	人	-	-	5.5	5.5	预期性
	10. 每万人口全科医生数	人	2.2	2.82	≥3	≥3	预期性
疾病预防与公共卫生	11. 每万人口公共卫生人员数	人	4.21	3	6.76	6.76	预期性
	12. 每万人口配备疾控人员数	人	1.31	0.92	达到省核定	达到省核定	预期性
	13. 适龄儿童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	99.78	96.88	>96	>96	预期性
	14. 重性精神疾病患者管理率	%	93.44	96.25	>91	>91	预期性
	15. 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	%	75.86	84.89	高于宁德指标	80	预期性
	16. 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	%	76.57	88.18	高于宁德指标	80	预期性
全生命周期健康管理	17. 每千人口拥有 3 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	个	-	-	4.5	4.5	预期性
	18. 公民健康素养水平	%	-	21.4	25	25	预期性
	19. 新发尘肺病报告率	%	-	-	逐步下降	逐步下降	预期性
	20. 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	46.2	71.15	≥72	≥72	预期性
卫生健康发展保障	21. 期末总人口规模（常住）	万人	314.68	55.31	56	328.13	预期性
	22. 人口年平均出生率	‰	12.93	11.58	12.2 左右	12.2 左右	预期性

## 第三章 牢固树立健康理念，实施健康中国战略

### 第一节 聚焦健康五大工程，推进健康福鼎建设

牢固树立“大卫生、大健康”理念，实现“四个转变”，以治病为中心向以健康为中心转变、从注重“治已病”向注重“治未病”转变、从依靠卫生健康系统向社会整体联动转变、从宣传倡导向全民参与、个人行动转变，将健康融入所有政策，贯彻落实《“健康福鼎 2030”行动计划》，全力实施健康促进、健康

服务、健康扶贫、健康环境、健康产业等五大工程，加速推进健康福鼎建设，推进防、治、康、管融合，推进政府、社会、个人落实健康责任，加快健全完善制度体系，推动健康全民共治，提升民众“健康权”。加强监测评估，落实各项任务，充分运用考核结果，确保实现健康福鼎建设目标。到2025年，健康促进政策体系基本建立，居民健康素养水平稳步提升，健康生活方式全面推广，重大慢性病发病率上升趋势得到遏制，重点传染病、严重精神障碍、地方病、职业病得到有效防控，致残和死亡风险逐步降低，重点人群健康状况显著改善，人均期望寿命达79.6岁以上。

## 第二节 聚焦健康细胞培育，打造健康福鼎新生态

全面深入实施爱国卫生运动，开展“除四害”和病媒生物防治，充实市、乡两级爱卫办人员配备，在乡镇、社区、居（村）委会、机关、企事业单位设立专兼职爱国卫生人员，确保每个单位都有人负责爱国卫生工作。深入推进省级卫生城镇创建，配合开展城乡环境卫生整治，完善农村饮水监测，严格垃圾、医疗废物管理，加强创建技术指导和监督管理，巩固扩大卫生城镇建设成果，积极引导卫生城镇向健康城镇发展，打造卫生城镇升级版。实施“健康细胞”培育，结合“健康知识进万家”试点活动，市

总医院主动牵头，各医疗卫生单位和福鼎市计生协联合开展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服务，以“健康素养 66 条”为基础，深入城乡广大家庭，普及健康知识，传播健康理念，培养健康“明白人”，至 2022 年居民健康素养水平在原有基础上提高 5%，力争 2025 年达到 25%。

### 专栏 1：加速推进健康福鼎建设

**健康福鼎行动：**实施健康五大工程，加快完善卫生健康发展模式和治理模式。

**全民健康素养促进行动：**加强全民健康管理和健康促进，增强公民健康意识，宣传引导公民树立健康生活方式，倡导健康膳食、健康作息、全民健身、注重卫生、精神健康、定期体检等健康行为，提升全民健康素养。

## 第三节 聚焦健康特色服务，发展大健康产业

鼓励健康与养老、旅游、互联网健身、休闲、食品、医药等产业融合发展，加快发展医养、医健、医旅、医体、康护等结合型服务产业，推进健康服务新业态发展，实现疾病治疗向健康管理转变。引导社会办医向“专、精、优”方向发展，提供高端医疗服务和康复、老年护理等紧缺服务，与公立医院实现优势互补。鼓励发展基于互联网的健康体检、咨询等健康服务，促进个性化健康管理服务发展，培育一批特色的健康管理服务产业。推动市

总医院和第三方检查检验机构间检查结果互认。支持发展第三方的医疗服务评价、健康管理服务评价，以及健康市场调查和咨询服务。推动互联网医院、电子健康服务、医药电商等健康信息服务业规范发展。推进康复医疗工作，完善康复医疗体制机制，加强康复医疗服务能力建设，完善医疗机构无障碍设施，改善残疾人医疗服务，加大符合条件的低收入残疾人医疗救助力度，建立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制度。大力发展社区和家庭康复，加强中医药康复应用和服务能力建设，推动基于互联网+康复模式建设。推动完善康复治疗师准入标准相关政策，康复治疗师执业资格认证。加强康复医疗知识宣传普及，提高社会对康复医疗事业的认知，增强全社会残疾预防意识。支持社会力量举办体检、保健、康复机构。鼓励康复辅助器具研发创新应用，支撑发展远程康复医疗系统。加强康复医疗机构建设，逐步形成更加完善的康复医疗服务体系。

## **第四章 突出防疫能力建设，筑牢公共卫生体系**

### **第一节 强化综合能力，提升疾病防控救治水平**

坚持生命至上，预防为主，系统治理，社会协同，着力补短板、堵漏洞、强弱项，改革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全面提升防控和

救治能力，防范公共卫生重大风险，加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推进公共卫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一、加强疾控机构建设。**加快推进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综合改革，优化疾控机构职能设置，设置福鼎市疾控局，强化福鼎市疾控中心专业技术指导服务职能，推动疾控与临床紧密结合，提升疾病防控能力。加强县乡村传染病防控三级网络建设，增加市疾控机构人员数量，配足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专职防疫人员，至 2025 年每万人配备疾控人员数达省核定标准。加强疾控机构基础设施、技术能力和标准化建设，完善业务用地用房、专业设备和专业技术车辆等配置，实验室面积不少于业务用房面积的 35%。全面加强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的流行病学调查、实验室检测、应急处置等能力建设，提升市疾控中心实验室生物安全等级，能够开展细菌分离与鉴定，病原核酸、抗原、抗体检测，以及生化免疫、寄生虫检测，基本检测项目分别不少于 200 项。配合宁德市现场流行病学实训平台建设，加强疫情形势研判、传播规律研究、流行病学溯源等能力培训。

**二、强化公立医院重大疫情救治能力。**加强发热门诊的接诊能力，二级以上综合医院重点落实“三区两通道”要求，配齐筛查所需设施设备；强化可转换传染病区的收治能力，分级分层配置疫情防控救治资源；强化可转换 ICU 的救治能力，明确医院 ICU 设置一定数量的负压病房和负压手术室，预留出负压改造的

条件，按不同规模和功能配置呼吸机、心肺复苏、体外膜肺氧合等医疗设备，完善综合医院传染病防治设施建设标准；强化实验室检测能力，承担收治任务医院具备已知传染病的常规检测能力和治疗技术。提升市医院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应对能力，加强重大疫情救治相关学科建设，特别是急需的重症医学、呼吸、麻醉等专业学科建设。福鼎市医院、市二院需具备对发热病人及时开展传染病筛查能力。市医院按编制床位 10%-15%、市二院按编制床位 5%-10%设置重症监护病房。

**三、健全完善重大疫情医疗救治费用保障机制。**配合医保部门健全重大疫情医疗救治医保支付政策，完善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制度，确保患者不因费用问题影响就医。探索建立与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医疗救助等保障制度相适应的财政补助机制。探索建立特殊群体、特定疾病医药费豁免制度，有针对性免除医保支付目录、支付限额、用药量等限制性条款，减轻困难群众就医就诊后顾之忧。统筹医疗保障基金和公共卫生服务资金使用，提高对基层医疗机构的支付比例，实现公共卫生服务和医疗服务有效衔接。针对突发疫情等紧急情况，确保医疗机构先救治、后收费。

**专栏 2：提升疾病防控救治水平**

**医疗机构发热门诊改造工程：**完善市医院发热门诊。

**传染病床位建设工程：**改造市医院负压病房，提升传染病床位。

**疾控中心基础设施建设改造工程：**推进市疾控中心实验室改造，添置一批设备，实验室检测项目不少于 200 项。

## 第二节 全面提升能力，健全卫生应急处置体系

健全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工作机制，完善监测、预警、决策、处置全链条响应机制，建立完善平战结合、科学高效的重大疫情防控体制机制，提升公共卫生应急工作能力。

**一、强化公共卫生应急指挥能力。**加强疫情防控的统一指挥、统一调度，强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能力建设，加强公共卫生人才引进与培养，持续压实“四方”责任，推动信息共享，落细落实各项防控措施，健全协调高效的应急管理组织协调指挥机构，统筹指导、综合协调，完善监测预警、风险研判、专业决策、应急处置一体化协同机制，做到指令清晰、系统有序、条块畅达、执行有力，认真履行各类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职责。至 2025 年，每万人公共卫生人员数达 6.76 名。

**二、提升公共卫生监测预警能力。**健全完善传染病疫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预警和信息直报系统，改进不明原因疾病和异常健康事件监测机制，建立疾控机构、医疗机构和基层医疗

卫生机构之间协同监测、信息共享、会商分析制度，加强公共卫生风险评估和形势分析研判，依法落实情况通报和信息发布。利用大数据和人工智能技术，建立智慧化多点触发机制，健全多渠道监测预警机制。建立完善客运场站、商超、农贸市场、学校等重点公共场所和医疗机构门诊、药店等重点部位的监测哨点布局。强化急性呼吸道感染和肠道感染病例监测、自然疫源性疾病、食源性疾病等疾病“症候群”哨点监测。加强输入传染病监测预警和应急处置，严防外来重大传染病传入。

**三、提升核酸检测能力。**及时完善大规模核酸检测能力实施方案，构建以全员核酸检测为重点的网格化疫情防控体系。加强全员核酸检测体系建设，在原有核酸检测量的基础上，通过拓展市疾控中心实验室能力和新建城市核酸检测基地实验室，达到疾控机构 3000 份/天，检测基地 3 万份/天的要求，进一步提升全市核酸日均检测能力，满足疫情发生时核酸检测任务要求。同时，加强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强化专业人员院感培训频次，提升生物安全防护意识水平。

**四、提升卫生应急救援处置能力。**修订完善《福鼎市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统筹应急状态下分级响应、区域联动、人员调集、物资保障，加强卫生应急队伍装备和保障制度建设，健全培训演练制度，提升基层突发事件先期处置能力。按照分类分级、科学救治原则，进一步明确相关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定点



收治医院，合理规划方舱医院、隔离点、采样点等选址，完善防护用品储备、消毒通风等有效措施，建立健全核酸检测、医疗救治、流调溯源、物资保障等制度，强化对医护人员、社区干部、居民、志愿者的医疗救治。加强急救能力建设，按照《医疗机构基本标准（试行）》和《急救中心建设标准》相关要求，依托福鼎市医院，加大对福鼎市急救中心建设的投入，遵循“合理、必须、均衡”原则，完善不同用途和性能救护车配备，进一步提高装载的医疗、通讯等装备智能化、信息化水平，统一急救人员着装、统一标注急救中心名称和院前医疗急救呼叫号码，建立标准化洗消中心，严格按照《医院感染管理办法》《医疗机构消毒技术规范》对车辆、设备进行终末消毒。建立县级急救中心—乡镇中心卫生院—乡镇卫生院三级急救网络，完善三级急救网络信息化建设，探索推进建立县级急救中心乡镇（街道）分中心或急救站，先行在市二院建设急救分中心，加强乡村医生培训，充分发挥乡村医生在院前急救中的作用，开展群众性应急救护公益培训，满足群众院前医疗急救服务需求。至2025年全市建立科学合理医疗急救网络，城区服务半径不超过5公里，农村地区服务半径10-20公里，按照每3万人标准配备1辆救护车，其中40%为负压救护车，实现急救中心统一受理、车辆人员统一调度，120呼救电话10秒内接听比例 $\geq 95$ ，要求3分钟出车率 $\geq 95\%$ ，院前急救病历书写率达100%，危重症现场医疗监护或抢救措施实施

率 ≥ 98%。

### 专栏 3: 公共卫生突发事件应对能力体系建设

**核酸检测能力建设。**计划投资约 1000 万元，充实市疾控中心实验室设备，建设“城市核酸检测基地实验室”。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卫生应急救援能力建设。**充实市应急队伍的人员组成，完善应急队伍的设施设备配套，统筹做好应急演练、拉练和培训，推动卫生应急处置和救援能力的提升。

**完善县级急救中心建设。**建设三级院前医疗救治服务体系，加强院前医疗急救人才培养。

## 第三节 注重医防融合，促进防治并重发展

“医防融合”是今后卫生健康发展新方向，医疗机构和疾控机构要在队伍、业务、资源、评价、分配等方面的融合进行积极探索、积极推进，进一步建立健全更高效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管理体系。

**一、推进医防功能延伸整合。**加强专业公共卫生机构对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公共卫生服务的业务指导、培训和考核，强化信息共享与互联互通，共同做好慢性病、传染病、地方病、职业病的防治工作。强化医疗机构预防、保健、康复等服务功能，促

进医防整合，在二级以上综合性医院推广设立预防保健中心。重点推进妇幼、精神、传染病、职业病等专科医院临床诊疗与预防保健的人员、业务、管理与信息协同。扩大社区、居家医养结合服务供给，推动医疗卫生服务延伸至社区、家庭，提供包括护理康复、家庭病床、中医药“治未病”等个性化上门服务。

**二、完善创新医防协同工作机制。**推动公共卫生服务和医疗服务高效协同，强化医疗机构的公共卫生职责，建立医疗机构履行公共卫生职责清单制度，将医疗机构履行公共卫生职责纳入医院等级评审指标体系和年度医疗机构绩效考核范畴。健全完善医疗机构与疾病预防控制机构之间密切协作的工作机制，搭建科研协作、业务培训、检验鉴定、信息共享的业务支撑平台，协同开展公共卫生工作。鼓励探索以城市联合体或县域共同体为纽带的医防协同机制，加强疾病预防控制、临床诊疗救治的有效衔接，促进疾病预防控制机构与医疗机构之间人员通、信息通、资源通，并建立监督监管相互制约的机制。

**三、筑牢群防群控基层基础。**强化乡镇（街道）的公共卫生工作职责，加强乡镇（街道）公共卫生工作力量，指导基层参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群防群控工作，建立健全疾病预防控制机构与城乡社区单位联动机制。探索建立专职或者兼职的突发事件信息报告员制度，健全完善城乡社区网格化管理服务体系，推动公共卫生服务力量和配套资源下沉，协同做好应急状态下拉网排查、

封闭管理、隔离转运、生活服务、人员照护等工作。注重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红十字会、计划生育协会等群团组织作用，培育公共卫生领域的社会组织和专业社工、志愿者队伍，引导支持社会各方力量参与公共卫生治理，营造全社会共建共治共享的良好氛围。

## **第五章 完善生命周期管理，提高全民健康水平**

稳步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标准，完善服务项目和内容，全方位提供预防、保健、治疗、康复等健康服务，满足生命周期不同阶段的人民群众对健康的需求，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提升人民群众的健康获得感。

### **第一节 实施重点疾病防控，降低疾病发生率**

完善传染病监测预警机制，开展重大疾病和突发急性传染病联防联控，法定报告传染病发病率继续保持低水平。做好新冠肺炎、麻疹、H7N9、流感、病毒性肝炎、手足口病等重点传染病的监测和防控工作，严防黄热病、寨卡病毒病、中东呼吸综合征、埃博拉出血热、登革热等新发传染病境外输入、境内传播。加强鼠疫、霍乱等传统烈性传染病防控，强化动物源性传染病的源头治理。全面实施结核病综合防治服务模式，进一步减少结核病危

害。抓好福鼎市医院美沙酮社区药物维持治疗点建设，美沙酮维持治疗年保持率 $\geq 85\%$ 。实施扩大国家免疫规划，适龄儿童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持续保持在96%以上。强化数字化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建设，先行先试、以点扩面，先行建成1家数字化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并将其打造为医疗机构预防接种示教基地；力争至2025年全市各基层预防接种门诊100%实现数字化、规范化。强化地方病防治工作，加强重点人群健康促进，提升地方病监测和防治能力，实现监测全覆盖，继续实施食盐加碘为主消除碘缺乏危害的综合防控策略，人群碘营养总体保持适宜水平。加强饮水型氟中毒监测及防治，饮用水氟含量符合国家卫生标准。到2025年，艾滋病病毒感染人数控制在700人以下，实现存活艾滋病病毒感染者/病人人数控制在0.5万人以下，发现并治疗肺结核患者达800人以上。

**加强慢性病综合防控**，健全政府主导、部门协作、动员社会、全民参与的慢性病综合防治机制，以居民死因监测、肿瘤随访登记、慢性病与营养监测为主体，加强行为和环境健康危险因素控制。强化慢性病早期筛查和早期发现，推动由疾病治疗向健康管理转变。设立心脑血管、糖尿病、恶性肿瘤、精神疾病、慢性呼吸系统疾病等重点慢性病防治专科，实现社区重点慢性病服务与管理全覆盖。提升慢性病防治水平。推进城乡开展慢性病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强化防治结合，逐步实现慢性病的规范化诊治和康

复。建立以信息化为基础的健康管理，提高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覆盖面。加强学生近视、肥胖等常见病防治和儿童口腔卫生。到2025年，实现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签约率达宁德市要求，高血压和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均达到80%以上。

**全面加强职业病防治**，进一步整合疾控中心和医疗卫生机构的资源和力量，重点加强以疾病预防控制机构为主体的职业病防治技术支撑体系建设，明确支撑机构职责、功能和建设目标任务，加强职业病危害风险评估和职业病危害监测与预警。加强职业病防治服务质量控制体系建设，各医疗机构要加强职业健康检查能力建设，鼓励引导社会力量参与职业健康检查，推动形成布局合理、服务规范的职业卫生技术服务市场体系。加强基层职业病防治技术力量和检验检测人才培养，夯实职业健康监管基础能力。整合充实市、乡两级职业健康监督执法力量，实施监管能力培训，提升监管执法能力水平。组织开展职业病危害严重的行业领域专项整治，实施分类分级监管，重点推动龙安、文渡等企业集中地区用人单位职业病防治主体责任落实，创造良好的职业健康环境，确保“十四五”期间新发尘肺病率逐年下降。

**加强精神卫生体系建设**，完善服务网络，推动重点专科、名医工作室建设，加强心理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人才队伍建设，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救治管理，加强轻度精神障碍心理健康治疗，加强防治知识宣教，提升公众认知。到2025年，每10万人口精神

科执业(助理)医师数量不低于 4.0 名，全市所有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均配备专职或兼职精神卫生防治人员。登记在册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率达到 90% 以上，精神分裂症服药率达到 80% 以上，符合条件的困难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全部纳入医疗救助。

#### 专栏 4：重点疾病防控体系建设

**数字化规范化预防接种门诊。**以点扩面，力争至 2025 年全市各基层预防接种门诊实现数字化、规范化。

**精神卫生专业人才培养提升工程。**通过人才引进、培养等措施，到 2025 年，每 10 万人口精神科执业(助理)医师数量不低于 4.0 名；全市所有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均配备专职或兼职精神卫生防治人员。

**心理健康服务建设工程。**健全心理健康服务网络，加强心理服务人才队伍建设，推进心理危机干预和援助队伍的专业化、系统化建设。

**职业健康能力工程：**承接省卫健委推动的省、市、县三级职业健康计生支撑机构基础能力建设，重点支持公立机构染色体畸变和微核检查等空白项，以及已有项目的更新换代建设。

## 第二节 健全妇幼健康体系，提升妇幼服务能力

加强妇幼保健机构公共卫生职能建设，强化婚前、孕前、孕产期、新生儿期和儿童期、青春期、妇女更年期保健等健康服务。实施健康儿童行动计划，巩固完善全市新生儿救护网络、儿童医疗救治服务体系建设，推进儿童早期发展服务网络建设，提高儿童早期发展均等化水平。加大母婴设施建设力度，发展婴幼儿照护服务，增加普惠托育服务有效供给，到2025年，全市力争建成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托位2500个以上。健全出生缺陷防治网络，提高出生缺陷综合防治服务可及性，指导科学备孕，推进避孕方法自主知情选择，维护育龄群众生殖健康权益。完善产前筛查（诊断）网络建设，普及产前筛查适宜技术。全面开展新生儿疾病筛查，加强筛查阳性病例的随访、确诊、治疗和干预，提高确诊病例治疗率，逐步扩大新生儿疾病筛查病种范围。落实0-6岁儿童健康管理，规范开展新生儿访视。落实妊娠风险筛查评估、高危专案管理、危急重症救治、孕产妇死亡个案报告和约谈通报五项制度，进一步加强危重孕产妇和新生儿救治保障能力建设，健全救治会诊、转诊等机制。继续深入开展关爱女孩行动，创造有利于女孩成长成才和妇女发展的社会环境。继续实施预防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传播项目，逐步扩大35-64岁妇女“两癌”筛查等基本公共卫生项目覆盖面，以肺炎、腹泻、贫血、哮喘、龋齿、视力不良、心理行为问题等为重点，推广儿童疾病综合管理适宜技术。到2025年，孕产妇死亡率控制在12/10万



左右，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控制在4%以下，婴儿死亡率控制在3‰左右。

### 专栏 5: 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建设

**婴幼儿照护托育工程:** 发展婴幼儿照护服务，到2025年，每千人口拥有3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4.5个。

积极推进青少年健康与发展工作，全面提高辖区青少年身心健康，加强学校卫生保健工作与指导，开展中小学生学习健康危害因素监测与评价，加强学生近视、龋齿、肥胖等常见病预防。到2025年儿童青少年总体近视率力争每年降低0.5个百分点以上，新发近视率明显下降。加强学校结核病、艾滋病、性病、新冠肺炎等传染病防治和心理健康服务。关爱青少年生殖健康，减少非意愿妊娠。加强对中青年“亚健康”不同方式的健康干预措施，宣传引导广大中青年群体提高健康认识，定期体检，搭建合理的膳食结构均衡营养，增强体育锻炼，摒弃不良生活习惯，戒烟限酒，合理安排生活工作，休养劳逸结合，改善身体健康状况。

**优化计划生育服务**，加强人口监测，科学研判出生人口变动趋势，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十四五”期间控制人口年平均出生率在12.2‰左右，年均自然增长率控制在6.2‰左右。落实生育政策，贯彻实施三孩生育政策及配套支持措施，推动实现适度生育水平，发展普惠托育服务，提高优生优育水平。落实奖扶制度，依法落实计生家庭奖励扶助政策，努力整合各项计生奖扶

制度，提高奖励扶助政策的综合效能，提升计划生育家庭发展能力。加强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扶助帮扶保障，落实家庭医生签约、双岗联系人、就医绿色通道等政策措施，做好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的扶助关怀工作。

### **第三节 加强老年人健康服务，推进健康老龄化**

建立综合连续、覆盖城乡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和老年健康相关制度、标准、规范，老年健康服务机构数量显著增加，服务内容进一步丰富，服务资源配置进一步优化，满足老年人日益增长的健康服务需求。建立健全以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基础，综合性医院老年医学科为核心，相关教学科研机构为支撑的老年医疗服务网络。加强老年医学诊疗、老年康复能力建设，到2025年，市医院、市二院要设置老年医学科，中医院设置治未病科。优化老年就医环境，创建老年友善医疗卫生机构，到2025年，全市医疗机构为老年人提供就医便利服务绿色通道的比例达100%；市医院、中医院、民营医院和80%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成为老年友善医疗机构。推动我市医疗卫生机构开设安宁疗护病区或病床，支持开展社区和居家安宁疗护服务，为疾病终末期患者提供疼痛及其他症状控制、舒适照护等服务，探索建立机构、社区和居家安宁疗护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形成高效的机构与

机构、居家与机构转诊机制。

落实国家基本公共卫生项目，加强老年人健康管理，提供生活方式和健康状况评估、体格检查、辅助检查和健康指导服务，探索健全“防、治、管”相结合的老年人健康管理模式，做细做实老年人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为签约老年人提供基本医疗、基本公共卫生等健康管理服务，至2025年，老年人健康管理率在75%以上。加强老年健康宣传教育，开展老年健康宣传周活动，发挥中医药在治未病、慢性病管理、疾病治疗和康复中的独特作用，推广中医药适宜技术产品和服务，让更多老年人享受中医药医疗服务，营造关心支持老年健康的社会氛围。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推动疾病治疗向全生命周期健康管理转变，建立健全老年健康危险因素干预、疾病早发现早诊断早治疗、失能预防三级预防体系。宣传失能预防核心信息，降低老年人失能发生率，加强适老环境建设和改造，为老年人“住、行、医、养”提供便利，减少老年人意外伤害。大力发展老年护理服务，建立完善以机构为支撑、社区为依托、居家为基础的老年护理服务网络，加强护理康复、家庭病床服务等个性化服务能力。探索开展兜底性长期照护服务保障工程，做好与社会服务相衔接，保障特殊困难失能老年人的长期照护需求，建立起失能老年人长期照护服务体系。

加快推进医养结合发展，更好满足老年人健康养老服务需求。支持医疗机构充分利用闲置床位，按照规定设立养老服务机

构，建设养老服务设施，为高龄、重病、失能、部分失能老年人提供康复护理、医疗保健等服务。支持有条件的养老机构开办或内设医疗机构，或引入医疗机构设立分支机构，为老年人提供优质便捷的诊疗康复护理服务。倡导养老机构与周边的医疗卫生机构按照“方便就近、互惠互利”的原则，开展多种形式的签约合作。支持社会力量通过市场化运作方式举办医养结合机构，鼓励采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通过公建民营、民办公助等方式，为老年人提供多层次、多样化医养结合服务，逐步形成政府引导、社会参与、市场驱动的健康养老发展格局。到2025年，全市的医养结合服务质量明显提升，服务资源配置进一步优化，老年人的健康养老服务需求得到基本满足，养老机构为入住老年人提供医疗卫生服务的比例达100%，力争建成2-3家的医养结合示范点。

#### **第四节 强化全行业综合监管，维护系统安全稳定**

充分发挥政府主导作用，整合集中医疗卫生行业监管职责，建立卫健部门牵头，发改、公安、市场监管、医保等部门参与的综合监管协调机制，完善部门权责清单，明确监管职责。改革完善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制度，从重点监管公立医疗卫生机构向全行业监管转变，从注重事前审批向注重事中事后全流程监管转

变，从单项监管向综合协同监管转变。开展卫生监督机构规范化建设，提升执法能力，健全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为基本手段、以重点监管为补充、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加强医疗卫生行业全过程监管，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医疗卫生服务要素准入，完善医疗质量管理与控制体系，严格落实医疗质量安全核心制度，加强对母婴保健、采供血机构、临床用血、消毒供应、医保基金管理等重点机构监管；加强器官移植、限制类临床应用技术、人类辅助生殖技术等重点专业监管；加强高压氧舱、重症监护、放射源、精神药品等重要岗位监管；加强医院感染、医疗废弃物处置、抗菌药物使用等关键环节监管。加强医疗卫生行业人员监管，做好医务人员资格考试、执业注册等管理工作，落实医务人员医德医风考评，加强医师定期考核和行风“九不准”等相关制度的执行，严肃查处违法违规和违反医德医风的执业行为。加强医疗卫生产品采购使用的监管，建立完善临床用药超常预警制度和辅助用药、高值医用耗材等的跟踪监控制度。加强疫苗采购、储存、运输、使用全流程监管，确保疫苗使用安全。

全面开展公立医疗卫生机构综合绩效考核，结合院长年薪制，强化对公立医疗卫生机构功能定位、职责履行、社会效益、服务提供、综合管理、成本控制、资产管理、可持续发展等方面监管。加大公立医院人员支出、基本建设和设备购置支出、负债、

资金结余使用等监管力度，建立完善全面预算管理制度，强化预算约束作用。加强医疗卫生服务行业秩序监管，严厉打击出卖、转让、出借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出租承包科室、虚假违法广告、非法行医、非法采供血等违法行为。加强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精神卫生、传染病防治、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学校卫生等公共卫生服务监管，配合开展公共卫生安全风险监测与评估。加强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情况绩效考核和监管，建立考核结果与资金分配挂钩的奖惩机制。加强对医疗卫生机构完成公共卫生服务、突发事件卫生应急处置、紧急医学救援等任务的指导和考核，充分发挥医疗卫生机构对健康危害因素的监测、评估、预警作用，为综合监督提供依据。

充分应用“互联网+”技术，加强全民健康综合监管体系建设，逐步形成全省联网、全面对接、层级监管、多方联动的综合管理“一张网”。加快“智慧卫监”建设，推进移动执法、在线监管、人工智能等“互联网+监管”，实现监管部门、用人单位、劳动者“三位一体”的职业健康治理模式，提升行业大数据监管、协同监管和诚信监管水平。

## **第六章 推动区域整体发展，增加医疗服务供给**

### **第一节 深化医改工作，推动医共体稳健运行**

学习三明经验，落实“1+5”医改配套文件，持续推进“三医”联动改革，促进分级诊疗，建立符合行业特点的编制使用和人事薪酬制度，健全卫生健康长效投入机制，着力解决“看病难、看病贵、看不好病”问题。

**一、坚持基本医疗卫生事业公益属性。**建立以质量为核心、公益性为导向的医院考评机制。健全医院绩效评价体系，考核应涵盖社会效益、服务提供、质量安全、综合管理、可持续发展等内容，并重视卫生应急、对口支援以及功能定位落实和分级诊疗实施情况等体现公益性的工作。坚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按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保障不变。将落实医改任务情况列入医院考核指标，强化医院和主要负责人的主体责任。

**二、建立科学合理的分级诊疗制度。**优化全市医疗资源布局，着力增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落实各级医疗机构诊疗职责，实行首诊负责制和转诊审批责任制。按照居民自愿、基层首诊、政策引导、创新机制的原则，全面推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畅通上下转诊渠道，综合运用医疗、医保、医药、价格等手段，推动形成基层首诊、双向转诊、急慢分治、上下联动的就医新秩序，市级医院普通门诊就诊人次占医疗卫生机构总诊疗人次的比重明显降低，基层诊疗量比重明显提高。到2025年，分级诊疗模式逐步形成，基本建立符合我市实际的分级诊疗制度。

**三、推进紧密型医共体体系建设。**按照就近联合、专科协作、兼顾传统合作关系的原则，依托市级综合医院和优势专科医院，加强技术支撑和辐射，融合医疗服务、质量管理、学科建设、人才培养、流程优化、信息共享、精细管理等方面工作，促进诊疗技术规范、服务同质化，通过整合资源提升品牌影响力。支持乡镇卫生院领办或延伸举办村卫生所（室），推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社区卫生服务站业务一体化管理。发挥专科优势组建专科联盟。建立医共体内部人员柔性流动、双向交流渠道，建立责任分担和利益共享机制，充分调动成员单位积极性。推进医共体内部技术共享、专业共建、人才共有、设备共用、信息共融，建立双向转诊机制，确保预约转诊的患者优先就诊。推进医共体内部资源互动和信息系统互联互通、检查检验结果共享互认，形成协同机制，实现信息共享，将医共体建成责任共同体、利益共同体、服务共同体、发展共同体。

**四、建立科学有效的现代医院管理制度。**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法人治理结构建设，到 2025 年，基本建立权责清晰、管理科学、治理完善、运行高效、监督有力的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健全维护公益性、调动积极性、保障可持续的运行新机制。完善公立医院管理体制，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进一步加强市医院卒中中心建设，通过国家胸痛中心标准版认证，完成创伤中心、危重孕产妇救治中心、危重儿童和新生儿救治中心的建设工作。



加强政府在政策、引导、规划、评价等方面的宏观管理，加大对医疗行为、医疗费用等方面的监管力度，创新医院人事编制、科室设定、岗位聘任、收入分配等管理方式。健全政府办医体制，积极探索公立医院管办分开的多种有效实现形式。加强对公立医院的全行业监管，明确各方职责、权利和义务，以及公立医院作为独立事业法人的自主运营权。公立医院要依法制订章程，建立健全公立医院全面预算管理、成本核算、财务报告、总会计师、第三方审计和信息公开制度。在公立医院综合改革中统筹考虑中医药特点，建立有利于中医药特色优势发挥的运行新机制。建立符合医疗卫生行业特点的编制人事和薪酬制度。完善公立医院绩效工资总量核定办法，探索实行目标年薪制和协议薪酬。

**五、推进国家组织药品和耗材集中采购。**深化药品流通使用流程改革，调整利益驱动机制，推动各级各类医疗机构全面配备、优先使用基本药物，理顺药品价格，建设符合上级政策和我市实际的药品供应保障体系，保障药品安全有效、价格合理、供应充分。完善药品和高值医用耗材集中采购制度。根据国家、省新一轮药品招标采购办法，在保障用药需求前提下，调整临床用药结构，降低高价药、次高价药比例，减少辅助用药和奇异剂型、奇异规格药品的临床应用，开展高值医用耗材、检验检测试剂、大型医疗设备集中采购，规范和推进高值医用耗材集中采购，引导医疗机构主动控制药品、耗材价格上涨。巩固完善基本药物制度，

巩固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和村卫生所（室）实施基本药物制度成果，推进基本药物在目录、标识、价格、配送、配备使用等方面实行统一政策。健全基本药物优先和合理使用制度，坚持基本药物主导地位。

## 第二节 优化资源配置，完善医疗服务供给体系

坚持总量调控、结构优化、合理发展的原则，统筹医疗卫生资源，强化薄弱环节，增强服务可及性，着力构建城乡一体、优质均衡、多元发展的整合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

一、**优化城市医疗资源布局结构。**严格控制公立医院总体规模和单体规模，原则上不在老城区新建城市综合性医院。严禁公立医院举债建设、超标准装修和超常规配备大型医用设备，鼓励支持国产医用设备应用。调整优化全市医疗机构空间布局，鼓励和引导城区优质资源向新建城区、郊区和基层延伸、转移。强化卫生健康服务能力供给，重点加强儿童、妇产、精神卫生、传染病、肿瘤、老年、护理和康复等专科建设。科学合理确定乡镇卫生院发展定位，点头、白琳、前岐、店下、沙垵等卫生院，主要承担辖区内基本医疗与公共卫生服务，市总医院加大对中心卫生院资源倾斜力度，使其能够承担对其他乡镇卫生院的技术指导工作。崙山、佳阳、管阳、贯岭、叠石、礮溪、硤门等一般乡镇卫

生院，主要以公共卫生服务为主，提供与其功能定位相适应的基本医疗卫生服务，承担起常住居民常见病、多发病的门急诊服务。积极探索在龙安设立乡镇级卫生院。同时，重点建设市医院、中医院、市二院 3 个区域诊疗中心，力争到 2025 年，每千常住人口医疗机构床位达 5.8 张。继续采取市医院科室挂包分院方式，以远程会诊、临床检验等 6 个技术共享中心为支撑，推动医疗资源、医学人才、疾病病种“三下沉”，带动区域均衡发展，逐步形成“3 区 3 院 6 中心”的就医诊疗格局。

**二、加快形成多元办医格局。**拓展社会办医发展空间，鼓励社会力量以出资新建、参与改制等多种形式举办医疗机构，优先发展非营利性医疗机构；鼓励社会办医参与社区、乡镇卫生院建设，弥补基层卫生机构人员、编制、资金不足。允许公立医院根据规划和需求，与社会力量合作举办新的非营利性医疗机构，对社会办医区域总量和专业不作规划限制。增强社会办医发展活力，创新社会办医机构管理模式和用人机制，落实社会办医在投资融资、土地、医保、财税、学科建设、人才培养、大型医用设备配置等方面的扶持政策。将社会办医统一纳入医疗服务和医疗质量管理控制及评价体系，加强综合监督管理，促进社会办医持续健康规范发展。到 2025 年，社会办医床位数占全市医院床位数 20%左右，基本形成功能互补、规范有序、持续发展的社会办

医体系。完善制度，推进医生多点执业机制，弥补基层人力资源和技术力量薄弱局面。

**三、实施改善医疗服务行动计划。**加强医疗专业质量控制组织体系和标准体系建设。加快医疗专业质量控制中心信息化建设，做好重点技术、关键环节的精细化、标准化管理，促进医疗服务质量同质化、标准化发展。持续改进医疗服务质量，落实患者安全措施，大力推行临床路径，强化医院精细化管理。围绕患者需求，加强服务意识教育和培训，提高人性化主动服务的理念，完善便民措施。继续扩大优质护理服务覆盖面，三级医院所有病房开展优质护理服务。优化诊区设施布局和就医流程，推广预约转诊、诊间结算、手机等移动设备支付等便民服务。落实双向转诊制度，在统一质量和标准前提下，实行同级医疗机构检查检验结果互认，医保按共认结果一次付费。大力推行日间手术，推进医学人文建设，构建和谐医患关系。

**四、提升医疗废弃物收集处置治理能力。**做好医疗机构内部废弃物分类和管理，严格废弃物的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贮存、分类交接、分类转运等工作。总医院及其分院、民营医院、综合门诊部等医疗机构逐步推进单位内医疗废弃物信息化管理，对接“福建省固体废物环境监管台”，做到医疗废弃物应分尽分和可追溯。开展废弃物专项整治行动。重点整治医疗机构不规范分类和贮存、登记和交接废弃物、虚报瞒报医疗废物产生量、非

法倒卖医疗废物，医疗机构外医疗废物处置脱离闭环管理、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单位无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关企业违法违规回收和利用医疗机构废弃物等行为。

### 第三节 夯实基层网底，改善基层卫生服务水平

以夯实“双基”为目标，着力增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预防保健、疫情防控等基本公共卫生功能，提升基层机构常见病、多发病、康复护理等服务能力和水平，加强公共卫生服务和医疗服务的有效衔接。

**一、加强基层卫生综合服务功能。**推进城市社区卫生服务体系的建设，从设施设备、人才培养、资源共享和业务协同等方面推动市区共建，做强做优社区卫生服务。开展社区医院建设，优化基层医疗卫生资源配置，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推动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全面完成达标建设，进一步强化社区卫生服务、全科医疗、专科服务、老年护理和康复等功能，提高基本医疗和公共卫生可及性。结合城镇化建设规划，支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按照《乡镇卫生院服务能力标准》《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服务能力标准》或“社区医院”基本标准开展能力提升建设。鼓励有条件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具备特色科室（专科），能提供常见病、多发病、老年病、慢性病等住院服务。全面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预

防保健、疫情防控、家庭发展等基本公共卫生功能，强化常见病、多发病诊治，以及医疗康复护理和转诊等服务。

**二、提升基层卫生综合服务能力。**推进“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到 2025 年，50%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达到基本标准，1-2 家达到推荐标准，重点提升包括门诊、急诊急救、住院、检查检验、康复等能力，突出传染病防控和医院感染评价重点，提高基层防控能力。提高基层医疗机构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能力，全市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设置发热哨点诊室和留观室，配备诊疗检查设备、消毒设施及办公及信息化通讯等设备，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疫情防控能力。

**三、提高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质量。**加强签约团队建设，完善全科医生培养制度，引导县级医院专科医生指导和充实基层家庭医生团队，以家庭医生为纽带，开放预约诊疗、住院床位资源、转诊绿色通道，提升履约服务能力。推广厦门市“三师共管”、三明市慢病分级分类分标管理经验，完善家庭医生考核激励机制，提升家庭医生履约质量和签约居民认同感和获得感。巩固签约服务覆盖面，重点人群签约率维持在 60%以上。总结推广 2 型糖尿病一体化管理经验，全市一体化管理率达 25%以上。

专栏 6：基层卫生服务体系建设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公共卫生防控救治能力建设工程：**规范设置发热哨点诊室和留观室，添置传染病防控有关设施设备。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提升建设工程：**支持 18 家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完成达标建设；开展基础设施设备、学科建设等能力提升建设。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特色专科建设：**支持 6 家左右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建设特色专科科室。

## 第七章 加强支撑能力建设, 夯实持续发展基础

### 第一节 推动数字卫生健康发展

加快 5G、大数据、人工智能、生物识别、可穿戴等新技术应用推广，助力医疗行业的数字化转型，实现科技为民、科技便民、科技惠民，加速卫生健康事业变革发展。

**一、完善全民健康信息化支撑体系。**按照国家区域全民健康信息平台互联互通四级的建设标准，配合完善市级全民健康信息平台标准规范和安全防护体系建设，开展互联互通成熟度测评。实施县域医疗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加强县域电子病历应用水平和标准化建设，为宁德市电子病历数据汇聚夯实基础。拓展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应用功能，夯实平台应用支撑能力，充分发挥电子健康档案的基础信息支撑和便民服务作用，完善信息归集和共享，

有效提高电子健康档案利用率。探索形成健康医疗大数据汇聚共享、开放开发机制，基于大数据开展 AI 临床辅助诊断、健康管理等应用，提升医疗服务水平。

**二、提升信息便民惠民服务效能。**贯彻落实《关于深入推进“互联网+医疗健康”“五个一”服务行动的通知》文件精神，进一步推动“互联网+医疗健康”向纵深发展，推进“一体化”共享服务，坚持线上线下一体融合，切实解决老年人等群体运用智能技术的实际困难；优化智慧医疗服务流程，引导患者有序便捷就医；推动区域信息共享互认，着力解决患者看病“重复检查”问题。按照宁德市部署，建设电子健康卡“多码融合”应用平台，推广使用全国统一标准的电子健康卡（虚拟卡），贯穿就医诊疗、预防接种、妇幼保健、信息查询、健康管理等各类场景，逐步减少院内临时就诊卡发放，实现“一码通行”。推进“一站式”结算服务，完善互联网医院平台、电子处方流转平台、统一支付平台、统一全预约平台建设，努力解决患者多次排队缴费问题。推进“一网办”政务服务，加快推进政务服务事项一网通办；便捷信息查询服务，推进基层减负服务，减少手工填报和重复报数等内容。推进“一盘棋”抗疫服务，加强早期监测预警，提高多点联动、实时分析、科学研判能力；深化防疫咨询服务，提高公众健康素养和防护能力等内容。加快推进福鼎市互联网医院、福鼎市医院百胜新院区和福鼎市二院新院区智能化工程建设，促进全



市“互联网+医疗健康”深度融合发展。

**三、建立完善公共卫生信息管理体系。**推进“一盘棋”抗疫服务，配合建设公共卫生信息管理平台，加强对急性传染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置和突发事件紧急医学救援信息的动态监测预警，提高多点联动、实时分析、科学研判能力；加强疫情防控支撑，配合健全完善有关流调分析、核酸检测和综合物资保障信息平台，全面提升公共卫生突发事件应对能力。完善慢性病一体化管理系统功能，健全妇幼健康信息管理体系，推进家庭医生签约电子化，加强计划免疫门诊规范化建设，提升公共卫生服务效率和质量。加强重点人群健康档案管理信息化建设，以信息化系统和智能健康设备为工具，采用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支撑技术，形成“全面预防、精准治疗、康复跟踪”的信息化体系，防止居民因病致贫、返贫。

### 专栏 7：全民健康信息化建设

**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建设工程：**按照国家区域全民健康信息平台互联互通四级的建设标准，配合宁德市完善平台标准规范，拓展平台功能，实现健康信息平台的互联互通，实现行业间、部门间的数据交换。

**公共卫生信息管理工程：**以计划免疫管理、妇幼健康管理、慢性病一体化管理、基层公共卫生管理、公共卫生应急指挥为重点，加强公共卫生领域信息化建设，促进公共卫生业务联动，提高公共卫生服务效率和质量。

**智慧医疗便民服务工程：**以“多码融合”、处方流转、统一支付、统一预约、智慧药房、健康门户等建设为重点，加快推进福鼎市医院百胜新院区和福鼎市二院新院区智能化工程建设，促进全市“互联网+医疗健康”深度融合发展。

## 第二节 推动新时代中医药高质量发展

深入贯彻落实《福建省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若干措施》，坚持中西医并重，中西药并用，推动中医药传承精华、守正创新，发挥中医药在治未病中的主导作用，在重大疾病治疗中的协同作用，在疾病康复中的核心作用。

**一、加强中医药服务体系建设。**健全完善中医药管理体系，扶持中医药事业发展，实施财政、医保政策倾斜。在紧密型县域医共体（总医院）框架下，借助总医院现有平台专科基础，着力打造中医特色专科，进一步加强市中医院能力建设，提升县级医院综合能力。建成以福鼎市中医院为骨干、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网底、民营中医类医疗机构为补充，融预防保健、疾病治疗和康复于一体的中医药服务网络。充分发挥中医药治未病的引领作用，推广使用安全有效、成本低廉、适合本地区使用的中医适宜技术。

**二、加强中医医院能力建设。**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应确保中医医院性质、名称、功能定位不变，等级不降，人员编制、建设投入、床位数总量不减。加强中医医院治未病科、康复科建设，充分发挥好中医药在治未病、疾病治疗和疾病康复中的重要作用。推进全国名老中医邱建工作室“师带徒”工作；筹建福鼎市名中医工作室，在古城院区慈济大楼建设2个及以上名中医诊室，建成中药智能煎药室。鼓励建立县域中药饮片供应中心和共享中药房，实行中医药人员“县管乡用”。在紧密型县域医共体（总医院）框架下，借助总医院现有平台专科基础，着力打造中医特色专科，进一步加强市中医院能力建设，提升县级医院综合能力，在原有基层中医馆基础上建设精品中医馆，力争全部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乡镇卫生院设置中医馆、配备中医医师（含助理中医师）。

#### 专栏 8：中医药服务体系建设

**中医药服务能力建设工程：**加强市中医院能力建设，强化中医药人才队伍建设。健全完善中医药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能力。

**三、加大中医药人才培养力度。**持续加大名老中医学术经验传承、古籍保护传承、中医理论基础研究等领域支持力度，实施中医药古籍保护与利用工程。加大力度培养中医药人才，建立早跟师、早临床学习制度。组织实施中医医师规范化培训和确有专

长人员考核，提高临床类别医师中医药知识和技能水平，健全人才评价激励机制，构建符合中医规律的学术评价、人才评价、疗效评价、成果评价等中医药评价体系，改革完善中医药专业人员职称评聘制度，推动中医药良性发展。

**四、发挥中医药疫病防治作用。**坚持中西医并重、中西药并用，将中医药防治方案纳入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救治，推行传染病中西医结合诊疗方案，完善中西医联合救治机制，中医药全程、深度介入抗疫防治，提升中医药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能力。强化中医药特色人才建设，建设高水平的中医疫病防治队伍。鼓励医疗机构为重点人群提供中药预防方服务，鼓励家庭医生提供中医治未病签约服务，鼓励在重点人群和慢性病患者中推广中医治未病干预方案。支持中医医疗机构按照传染病防控流程进行改扩建及功能布局调整，发挥中医药在疫病防控、疾病康复、健康促进方面的独特作用。

**五、加强中医药文化宣传与发展。**发挥中医药文化优势，协调推进中医药文化传播和展示，配合实施中医药健康文化素养提升工程，开展“中医中药中国行—中医药健康文化推进行动”，推进中医药文化进校园、进企业、进乡村、进家庭，把中医药文化贯穿国民教育始终。组建中医药兴趣小组和社团，结合黄栀子、白茶、太子参等福鼎名优特色产品，探索建立中医药文化基地，定期开展群众喜闻乐见、形式多样的中医药宣传和体验活动，大

力倡导“治未病”理念，普及《中医养生保健素养》知识，传授中医药知识、养生保健方法以及按摩、推拿、拔罐、针灸等中医药适宜技术，推广白鹤拳、五禽戏、太极拳等易学易练的中医传统运动，促进传统中医药文化传承与发扬。

### 第三节 加大卫生人才队伍建设力度

全面贯彻落实宁德市委、市政府“1+5”人才新政以及《关于全面加强卫生人才队伍建设的意见》要求，推动出台“加强基层医疗卫生人才队伍建设若干措施”，切实抓好卫生人才队伍建设，努力造就一支品德高尚、技术精湛、服务优良的卫生人才队伍，为健康福鼎提供力量支撑。

**一、进一步完善人才引进机制。**创新人才工作机制，改善人才成长环境，开展人才及待遇申报工作，落实人才政策，强化引智聚才，扎实推进人才振兴，做到能引进来，能留得住。大力实施“县管乡用”、“乡聘村用”制度，破解基层“人才荒”局面，加强人事制度改革和构建人才激励机制，促进各类卫生健康人才的发展，努力构建一支高素质的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加大“柔性引才”力度，继续落实《福鼎市名医“师带徒”工作室建设实施方案》，主动对接名医团队，通过牵手名医专家团队，积极组建群众需求的重点学科名医“师带徒”工作室，充分发挥传

帮带作用，深入实施“导师制”，借高登梯，提升我市临床专科建设水平。加快引进紧缺急需人才，建立紧缺急需人才预警和管理机制，定期公布紧缺急需人才指导目录，改善紧缺急需人才招聘程序，扩大市总医院公开招聘自主权，由市总医院制定招聘方案，加强和改进人才招聘工作，对全科医学、精神医学、预防医学、医学影像学、儿科学、急诊医学、病理学、麻醉学等紧缺专业，采取单独面试、单独专业技能测试或面试加专业技能测试等考试方式择优聘用。建立完善住房保障制度，全面推广人才周转房制度，推进各医疗机构人才周转房建设。

**二、进一步加大人才培养力度。**加强本土卫生人才培养，“十四五”期间，组织选派一批管理骨干和青年专业技术人才，赴福州、上海、杭州等国内知名医疗机构培训、进修、挂职。提高外出学习人员的待遇，鼓励赴国（境）外学习培训进修，培训进修期间按不低于原有水平发放绩效工资。鼓励青年人才攻读硕士、博士学位，学习期间给予相应待遇保障。持续深化城乡医院对口帮扶工作，建立健全帮扶服务机制、激励机制。加大对口覆盖面、帮扶人数、帮扶频率，推动优质卫生人才资源下沉，促进基层医疗机构的管理水平及医疗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提升医疗卫生机构自主培养能力，鼓励医务人员主持研究具有较高价值和良好效益的医学科研攻关项目和参加在职医学类学历学位提升教育，加强乡村医生培养，依托宁德师范学院医学院，培养一批本土乡村

医生人才。加强全科医生培养，贯彻《宁德市改革完善全科医生培养和使用激励机制的实施方案》，提高基层全科医生岗位吸引力，至 2025 年每万人口全科医生数超 3 人。进一步扩大定向委培规模，积极引导本地优秀应届高中毕业生报考临床医学类专业，新招收的定向委培本科生主要针对户籍地在农村尤其偏远乡村的本地生源，由市总医院签订委培补充协议，毕业后有计划安排到乡镇卫生院服务一定年限，逐步增加乡镇卫生院临床医学专业本科毕业生总量，给予适当奖励。

### 专栏 9：人才队伍建设

**薄弱学科人才培养项目：**坚持立足自主培养，向紧缺倾斜、向一线倾斜，大力培养本土化医学人才，提升医疗卫生机构自主培养能力，从源头上解决人才供给不足问题。

**高层次人才引进项目：**引进一批在国内有影响力，拥有国内一流科技成果的医疗卫生高层次人才团队，组建名医“师带徒”工作室，提升我市医疗服务水平。

## 第四节 实施项目带动战略

“十四五”期间，重点关注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应急体系、老年护理、康复服务、精神卫生服务、产科儿科服务、高端医疗服务、社区卫生服务、卫生信息化等重点卫生资源配置需求项目，

以规划带动项目建设，以项目促进规划落实。续建福鼎市医院百胜新院区二期项目，计划投资 5.75 亿元，建筑面积 92246 平方米，床位 800 张（其中医疗床位 500 张，康养床位 300 张），主要建设包括一栋门诊综合楼、两栋病房综合楼及其相关配套设施；续建福鼎市第二医院新院区和民营医院龙安医院新院区项目，力争 2021 年完工。实施福鼎市医院应急中心负压病房改造项目，计划投资 3123 万元，中央补助 1100 万元，建筑面积 5925 平方米，增加负压病房床位 34 张；继续推进桐城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硠门卫生院新院区、沙埕中心卫生院综合楼改造、管阳卫生院西阳分院、点头卫生院业务楼改造、桐山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白琳中心卫生院等“城乡医疗卫生项目”建设，计划投资约 1 亿元，申请专项债融资建设。推动点头卫生院、巽城卫生院、前岐卫生院等新院区启动实施。继续提升改善基层就医环境，多渠道筹措资金，加强佳阳、崙山等薄弱基层卫生院建设，继续实施新改扩建部分村卫生所（室）项目，计划投资 350 万元，每年完成 5 家村所达标建设。“十四五”期间谋划在海湾、滨海等新城區，规划建设 1-2 家综合性民营医院。力争至 2025 年，全市计划新增建设床位 800 张以上，新增实际开放床位 1000 张左右，持续扩充我市医疗卫生资源总量，进一步缓解“看病难”问题。

（\*附：福鼎市“十四五”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重点项目表）



# 第八章 实施保障

## 第一节 加强政治引领

提高政治站位，坚持党对卫生健康事业的全面领导，加强卫生健康系统党的建设，推进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完善党委（党组）研究卫生健康事业发展重大发展战略、重大政策措施、重大决策部署的工作机制。强化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加强惩防体系建设，健全改进作风长效机制。调动全市卫生健康系统广大干部职工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加强职业道德和执业素养建设，发挥好在改革发展中的主力军作用，进一步营造崇尚生命、关爱健康、尊重医务人员的良好氛围，形成政府重视、社会支持、全民参与的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新环境。

## 第二节 加强法治建设

贯彻实施卫生健康促进法，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工作，加大简政放权力度，进一步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提高“全程网办”事项审批服务比例，持续开展“减证便民”专项行动。推动政务信息公开，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强化依法管理、依法执业、依法维权，做好卫生健康信访调解、行政复议、行政应诉等工作，建立健全矛盾纠纷预防和化解机制。加强法治宣传教育，

推进学法用法，弘扬法治精神，建设法治文化。积极培育社会管理、社会服务资源，充分发挥行业协会、中介组织的自律维权和服务作用。依法保障医护人员合法权益和卫生健康管理秩序。

### **第三节 加强督导评估**

加强对规划实施的监督和评价，把落实规划的目标、发展指标、主要任务、重点项目建设等纳入到目标责任制考评体系，高标准高要求切实抓好规划的落实。建立规划监测评估机制，定期对规划实施进度和实施效果开展全面评估。完善规划中期和终期评估制度，对监测评估中发现的问题，要加强督导和纠偏，及时研究解决办法，以推动规划的顺利实施。

## 福鼎市“十四五”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重点项目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总投资 (万元)	十四五计划
1	市医院百胜新院区二期项目	规划建筑面积 92246 平方米,设置床位 800 张(其中医疗床位 500 张,康养床位 300 张),主要建设内容包含一栋门诊综合楼、两栋病房综合楼及相关配套设施。	57494	2021-2022 年完成主体工程; 2023-2025 年完成装修。
2	市应急中心负压病房改造项目	新建及改造面积合计约 5925 平方米;对现有发热门诊按三区两通道标准进行改造,同时改造 17 间普通病房为负压病房,增加负压病房床位 34 张,改造面积 1500 平方米;新建医护生活隔离区及相关配套用房等,新建面积 4425 平方米。	3123	2021 年完成负压病房改造, 2022 年全面完工。
3	市二院新院区一期项目	按照二级综合性医院标准建设,规划总床位 300 张,总建筑面积约 30514 平方米,新建门急诊、公共卫生服务、医技、住院病房楼、行政楼、地下车库及相关辅助用房等配套设施。	18972	2021 年底逐步投入使用, 2022 年实现整体搬迁。

4	城乡医疗卫生建设项目	包含桐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碭门卫生院新院区、沙埕卫生院综合楼改扩建、管阳卫生院西阳分院、点头卫生院业务楼改造、桐山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白琳中心卫生院、巽城卫生院新院区项目等7个子项目。	10000	2021年完成桐城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022年完成碭门卫生院、沙埕卫生院、管阳卫生院西阳分院、点头卫生院等项目建设；2023年，开工建设桐山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白琳中心卫生院项目。
5	点头卫生院、前岐卫生院、巽城卫生院新院区项目	1. 选址于滨海大道点头镇龙田村陈厝里前海域内湾，约23亩。 2. 选址于前岐镇环城路西侧，占地23亩。 3. 选址于店下巽城水基，占地面积约20亩。	10000	“十四五”期间内启动。
6	基层能力提升项目	佳阳、崧山等基层卫生院能力提升工程。	500	“十四五”期间内启动。
7	村卫生所规范化建设	新改扩建25家村卫生所（室）。	350	2021-2025年，市财政每年安排70万元，完成5家村卫生所新改扩建。

8	龙安医院新院区项目	选址于龙安开发区杨岐里片区,占地面积 10 亩,总建筑面积 7832 平方米。	3000	2022 年实现整体搬迁。
9	城市核酸检测基地	选址于福鼎市第二医院,占地 300 m <sup>2</sup> ,建设完善二院 PCR 实验室;新建日检 2 万份的方舱实验室及配套附属工程。	720	2021 年底完成投入使用
10	润达康复中心	共 2 栋楼,总建筑面积为 16786.44 m <sup>2</sup> ,其中 2 号楼为康复中心大楼,共 10 层,建筑面积 9593.46 m <sup>2</sup> ,内设训练中心、健身中心、护理中心等功能区,设计养老床位 280 张,以失能、半失能老年人群为主,为入住老年人提供专业护理、康复训练等服务。	12000	2023 年完工。

